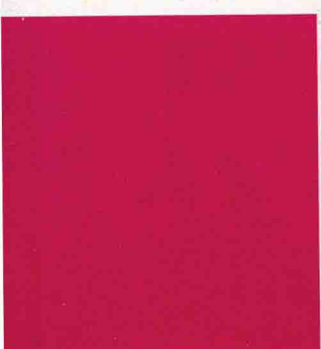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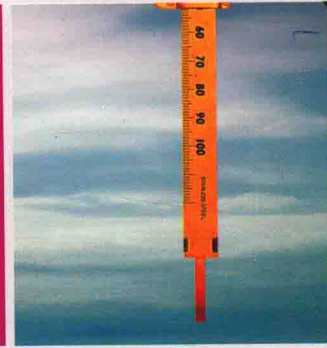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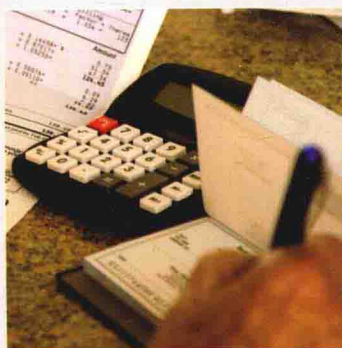


审计基础

主编 陈继红 杨娟



7-735.12
76

审计基础

主编 陈继红 杨 娟



中国书籍出版社
China Book Press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审计基础 / 陈继红, 杨娟主编. -- 北京: 中国书籍出版社, 2015. 4

ISBN 978-7-5068-4789-6

I. ①审… II. ①陈… ②杨… III. ①审计学—高等职业教育—教材 IV. ①F239.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5)第 050258 号

审计基础

陈继红 杨娟 主编

责任编辑 李华昌

责任印制 孙马飞 马芝

封面设计 李一冬

出版发行 中国书籍出版社

地 址 北京市丰台区三路居路 97 号(邮编:100073)

电 话 (010)52257143(总编室) (010)52257153(发行部)

电子邮箱 chinabp@vip.sina.com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青岛华星爱商彩印包装有限公司

开 本 787 毫米×1092 毫米 1/16

字 数 491 千字

印 张 23.75

版 次 2015 年 4 月第 1 版 2015 年 4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068-4789-6

定 价 49.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本书编委会

主 审 王允高

主 编 陈继红 杨 娟

副主编 林兆阳 刘佃建

赵甲坤 陈 静

前 言

《审计基础》是为高等职业院校会计专业教学编写的。本教材以高职高专会计专业人才培养目标为出发点,立足于会计职业岗位和审计技术领域对审计知识与应用能力的需要,以我国最新修订的审计法、注册会计师法和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为基本规范,系统介绍审计的基本理论、基本知识以及实务技能。

本教材在内容设计上,以注册会计师审计为主线,兼顾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原理与实务并重,突出审计实务。在结构上,充分考虑审计学的认知规律和教学规律,分篇介绍原理、实务、其他行业审计。每篇划分若干教学项目,各项目前置“引例”以引发学生学习兴趣,正文注重以图表释义,形象直观;各项目末列有“习题”,以利于学习的巩固和拓展的需要。

本教材通过校企合作,收集引用了大量的典型审计案例,采用“学中做”、“做中学”两种形式,取代传统教学案例,结合审计工作底稿的编制,对于审计“教学做一体”的教学模式的实施,是一次有益的创新和尝试。

本教材由山东水利职业学院陈继红、杨娟任主编,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山东青岛石油分公司林兆阳,山东日照实信会计师事务所赵甲坤、陈静任副主编。本教材项目一、二、三、四由杨娟编写,项目五、六、七、十二、十三由陈继红编写,项目八、九、十由林兆阳编写,项目十一由赵甲坤编写,项目十四由陈静编写。

由于编者水平所限,书中定有疏漏和不足之处,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2015年1月

目 录

第一篇 审计基本理论

项目一 审计的本质	2
任务一 对审计概念的认知	3
任务二 审计的种类	6
任务三 审计组织与审计人员	9
项目二 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与法律责任	17
任务一 中国注册会计师业务准则	18
任务二 会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准则	23
任务三 职业道德准则	26
任务四 审计法律责任	30
项目三 审计目标与审计过程	38
任务一 审计目标	39
任务二 计划审计	43
任务三 实施审计	59
任务四 终结审计	60
项目四 审计方法	67
任务一 审计的基本方法	68

任务二	审计的技术方法	74
任务三	计算机辅助审计技术	81
项目五	审计标准、审计证据与审计工作底稿	90
任务一	审计标准	91
任务二	审计证据	93
任务三	审计工作底稿	102
项目六	风险评估与风险应对	112
任务一	风险评估	113
任务二	内部控制及其了解	119
任务三	评估重大错报风险	128
任务四	针对评估的重大错报风险的应对程序	133

第二篇 审计实务

项目七	销售与收款循环审计	150
任务一	销售与收款循环概述	151
任务二	销售与收款循环的控制测试	155
任务三	销售与收款循环的实质性程序	158
项目八	采购与付款循环的审计	186
任务一	采购与付款循环概述	186
任务二	采购与付款循环的控制测试	189
任务三	采购与付款循环的实质性程序	194
项目九	生产与费用循环审计	214
任务一	生产与费用循环审计概述	215

任务二	生产与费用循环的控制测试	217
任务三	生产与费用循环的实质性程序	220
项目十	筹资与投资循环审计	242
任务一	筹资与投资循环审计概述	243
任务二	筹资与投资循环控制测试	245
任务三	筹资与投资循环的实质性程序	248
项目十一	货币资金审计	279
任务一	货币资金概述	280
任务二	货币资金的控制测试	281
任务三	货币资金的实质性程序	284
项目十二	审计报告	295
任务一	完成审计工作	296
任务二	审计报告	305
项目十三	其他审计与财务报表审阅	324
任务一	验 资	325
任务二	财务报表审阅	337

第三篇 其他行业审计

项目十四	政府审计与内部审计	352
任务一	政府审计	353
任务二	内部审计	359
任务三	注册会计师审计与其他审计的关系	365

第一篇 审计基本理论

审计是一门理论与实践并重的学科。本篇介绍审计的基本理论。作为审计人,首先应了解审计的概念、本质、职能、作用、种类,审计组织的设置和审计人员的基本条件及业务范围等基本知识(项目一:审计的本质);其次,审计主体应先解决审计人员的自身建设问题,这就要掌握审计执业规范、遵守职业道德和明确法律责任(项目二:审计执业规范与法律责任);开展审计工作,要明确审计目标,明白审计过程,熟悉和运用各种审计方法(项目三:审计目标与审计过程;项目四:审计方法);在审计过程中,要合理运用审计方法收集审计证据,将审计证据记录于审计工作底稿中,还要将审计证据与审计标准对照,得出审计结论(项目五:审计标准、审计证据与审计工作底稿);为了提高审计的效率和效果,现代审计已发展为风险导向审计模式,如何了解被审计单位及其环境并评估重大错报风险,针对评估的重大错报风险实施应对程序,是审计人员的必备知识与技能(项目六:风险评估与风险应对)。



项目一 审计的本质

学习目标

- ☐ 了解审计产生的客观基础与审计的三方关系人;
- ☐ 理解审计的定义;
- ☐ 了解审计的作用;
- ☐ 了解社会审计组织的设置、审计人员的基本条件和注册会计师资格的取得;
- ☐ 掌握审计的基本分类,了解审计的其他分类;
- ☐ 明确注册会计师的业务范围。

审计监督在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中发挥着越来越重要的作用,了解审计的定义、作用、审计组织的设置和审计人员的基本条件,明确审计人员的业务范围,学会针对不同种类审计的主体、目的以及内容等不同,运用恰当的审计方式和审计程序进行审计,是顺利完成审计任务,实现审计目标,从事审计职业的最基本要求。

引例:南海公司破产案促成民间审计的诞生

18 世纪初,英国海外贸易有了很大发展。1710 年英国成立了南海股份有限公司,但经过近 10 年的发展,依然表现平平。1719 年,该公司的董事们开始对外散布各种所谓的公司利好消息,即公司在年底将有大量利润可实现,并预计在 1720 年圣诞节公司可能要按面值的 60% 支付股利。之后,南海公司的股票价格节节攀升,到 1720 年 7 月,股票价格已高达 1050 英镑。这样,随着南海股票的扶摇直上,一场投机浪潮席卷全国。为了制止各类“泡沫公司”的膨胀,英国议会通过了《泡沫公司取缔法》。自此,许多公司被解散,南海公司也难逃破产倒闭的厄运,使股东和债权人损失惨重。

为了平息南海公司所引发的经济恐慌,1720 年 9 月,英国议会聘请会计师查尔斯·斯耐尔(Charles Snell)对南海公司进行审计。斯耐尔以“会计师”的名义提交了查账报告书,从而宣告了独立会计师——注册会计师的诞生。南海公司的舞弊案例,被列为世界上第一起比较正式的民间审计案例,对世界民间审计史具有里程碑式的意义。

【思考】审计行为建立的基础是什么? 审计有哪些作用? 审计人员应具备哪些素质?



任务一 对审计概念的认知

一、审计产生的基础

审计是社会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的产物,是一项独立的经济监督活动。在人类社会发展的初期,生产力水平低下,无剩余产品,不需要审计。随着社会经济的发展,对于小规模经营者,既是财产的所有者,又是财产的经营者和监督者,了解其经营过程及结果,也不需要审计。当财产所有者不能直接经营管理其所拥有的财产时,需要将经营管理权授权或委托给他人,由此导致了财产的所有权与经营管理权的分离,也产生了授权委托与受托之间的经济责任关系。财产的所有者为了保护其财产的安全完整并有所增值,需要了解其授权或受托经营者是否忠于职守、尽职尽责地从事经营管理,有无徇私舞弊、提供虚假财务报告等行为。这样,委托者需要对受托者履行职责的情况进行审查,从而确认或解除受托经营者的经济责任,而受托经营者也需要通过接受审查来证实其履行职责,以解除自己的责任。为此,委托者只有委托站在独立、客观、公正的第三者立场上的专门机构和人员,对受托者的经济责任进行审查,才能维护双方及有关方的利益。由此可见,建立在财产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条件下,财产委托人与受托人之间的经济责任关系,是审计产生的基础。

二、审计关系人

任何审计活动都包括三个基本要素,即审计委托人、被审计人和审计人。在审计活动中,财产所有者(审计委托人)委托审计机构和人员(审计人)对其委托的财产经营管理者(被审计人)进行审计时,审计人、审计委托人和被审计人就形成一种审计关系。审计关系是指建立在一定社会经济责任关系之上的审计机构和人员、审计委托人与被审计人三方之间的联系。审计关系的产生与不断完善,对稳定审计委托人和受托经营者的经济责任关系起到了重要的作用。

在审计关系人中,审计委托人是第一关系人,是指依法授权或委托审计人实施审计行为的单位或人员,如国有投资机构、股东、同系统的上级单位等。审计委托人是审计行为的发起者。被审计人为第二关系人,是指受财产所有者委托的经营管理者。被审计人为审计行为的接受者。审计人为独立于审计委托人和被审计人之外的第三关系人,是指依法批准设立的专门从事审计监督的机构和人员。审计人为审计行为的执行者。

在这三方面关系中,审计委托人与被审计人是委托与受托经营管理的关系,审计委托人委托被审计人经营管理其财产,被审计人接受委托经营管理财产并向委托人报告经济责任履行情况;审计委托人与审计人是委托与受托审计的关系,审计委托人委托审计人对被审计人进行审计,审计人受托对被审计人实施审计,向审计委托人报告审计结果;



审计人与被审计人是审计与被审计的关系,审计人受托对被审计人进行审计,被审计人接受并配合审计。

审计关系如图 1-1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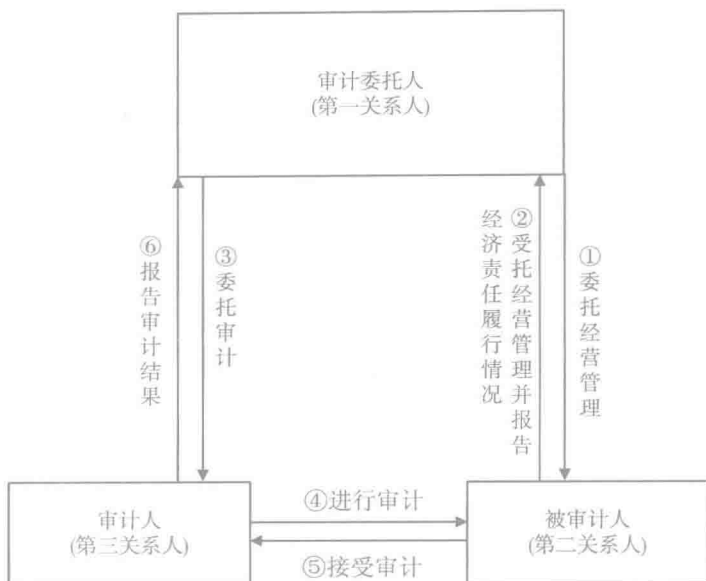


图 1-1 审计关系图

三、审计的概念

审计经过不断的发展和完善,已形成一套比较完备的科学体系,国内外不同组织对审计的概念也进行了深入的研究。1972 年美国会计学会(AAA)在《基础审计概念说明》中,把审计概念描述为:“为确定关于经济行为及经济现象的结论和所制定的标准之间的一致程度,而对与这种结论有关的证据进行客观收集、评定,并将结果传达给利害关系人的系统过程。”

国际会计师联合会(IFAC)下设的国际审计与鉴证准则理事会(IAASB)将注册会计师审计概念描述为:“财务报表审计的目标是,使审计能够对财务报表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确定的财务报告框架编制发表意见。”

1989 年中国审计学会在安顺会议上提出的审计定义为:“审计是由专职机构和人员,依法对被审计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及其他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进行审查,评价经济责任,用以维护财经法纪,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促进宏观调控的独立性经济监督活动。”

1995 年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在《独立审计基本准则》中对注册会计师审计提出的定义为:“独立审计,是指注册会计师依法接受委托,对被审计单位的会计报表及其相关资料进行独立审查并发表审计意见。”

1997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实施条例》中对国家审计的定义为:“审计是审计机关依法独立检查被审计单位的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会计报表以及其他财政收支、财务收



支有关的资料和财产,监督财政收支、财务收支真实、合法和效益的行为。”

2003年中国内部审计协会在《内部审计基本准则》中对内部审计的定义为:“内部审计,是指组织内部的一种独立客观的监督和评价活动,它通过审查和评价经营活动及内部控制的适当性、合法性和有效性来促进组织目标的实现。”

在上述不同的审计组织从各自的角度对审计概念所下的定义中,中国审计学会所下的定义更为全面,也最有代表性。参照上述定义,我们从审计主体、客体、标准、职能、目标、目的、产生基础和性质等方面对审计的概念作如下界定:审计是由专职机构和人员接受委托,依法对被审计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及其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效益性和公允性,进行审查、评价和鉴证,用以维护国家财政经济秩序、社会公共利益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确定或解除被审计单位的受托经济责任的独立性经济监督活动。

四、审计的作用

审计的作用是指在审计实践中运用审计职能、完成审计任务后所产生的社会影响和效果。审计作用的产生是由审计职能所决定的,而审计作用的大小是由审计任务完成的坏程度所决定的。审计主要有制约、促进和鉴证作用。

(一) 制约作用

审计的制约作用又称防护性作用,是指运用审计监督职能所产生的防范、保护、约束、保障等实际效果。这是传统审计的基本作用。发挥审计的监督职能,可以通过审查被审计单位的财政收支、财务收支及其有关经济活动,对其中的错误和舞弊进行揭露,纠正错弊,提高会计核算质量,维护国家和企业的财产安全,保护所有者的利益。通过审查取证、揭示各种违法行为,对过失人或犯罪嫌疑人提交监察、司法部门进行处理,维护财经法纪,抑制腐败行为,加强廉政建设,保障国民经济和社会健康发展。

(二) 促进作用

审计的促进作用又称建设性作用,是指运用审计评价职能所产生的改善企业经营管理、促进经济发展的积极效果。审计通过对被审计单位的审查,评价与揭示经营管理中的问题和管理机制上的薄弱环节,提出改进管理的建议和措施,促进管理当局不断完善内部控制制度、改善经营管理。通过对被审计单位的审查,对照业绩考核标准,评价其经济效益高低,指出效益低下的环节及原因,促进其降低能耗,提高经济效益。通过对财政、税务、金融等综合管理部门的财政收支、财务收支及有关管理活动的审查评价,揭示国民经济运行中的不足或失误之处,促进国民经济的综合平衡,加强宏观调控和管理,做到科学发展。

(三) 鉴证作用

审计的鉴证作用又称经济公证作用,是指运用审计鉴证职能所产生的鉴定、证明的社会效果。审计通过对被审计单位的财政收支、财务收支及其经济活动的审查,对其财



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出具审计报告,对其投入资本进行验证并出具验资报告,对其经济活动状况和结果作出客观的公证,以供有关各方参考和利用,维护社会公共利益和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任务二 审计的种类

按照不同的标准可将审计划分成各种不同的类型。对审计进行分类,便于深入认识审计,恰当地选择审计程序和方法,更好地开展审计工作。审计的分类包括基本分类和其他分类。审计的基本分类是反映审计本质的分类。

一、审计的基本分类

审计的基本分类是从由谁来审计、审计什么的角度进行的分类,包括按审计主体、审计内容和目的两种分类。

(一)按审计主体分类

审计主体是指执行审计的机构和人员。审计按主体分类,可分为政府审计、民间审计和内部审计。

1. 政府审计。政府审计是指由政府机关实施的审计,在我国又称为国家审计。我国政府审计的主体包括国务院审计署、县级以上各级政府设置的审计(厅)局、审计机关的派出机构及其审计人员。政府审计的性质是强制审计。(政府审计的内容见第十四章)

2. 民间审计。民间审计是指由政府有关部门审核批准成立的会计师事务所实施的审计,在我国又称为社会审计,也可以称为注册会计师审计。民间审计的主体是会计师事务所和注册会计师。民间审计的性质是受托审计。

3. 内部审计。内部审计是指由本部门和本单位设立的专职审计机构所实施的审计。内部审计的主体为部门内部、单位内部审计机构和审计人员。内部审计根据本部门和本单位的经营管理需要自觉进行。

审计按其主体与被审计单位的关系分类,可分为外部审计和内部审计两类,政府审计和民间审计,属于外部审计。

(二)按审计内容和目的分类

审计按其审计内容和目的分类,可分为财政财务审计、财经法纪审计和经济效益审计。

1. 财政财务审计,又称传统审计或常规审计,是指审计机构对被审计单位的会计资料所反映的公允性及其所反映的财政收支、财务收支的合法性和合规性所进行的审计。财政财务审计,分为财政收支审计、财务收支审计。国家审计机关、内部审计机构与社会审计组织均可进行财政财务审计,但不同审计主体对财政财务审计的单位有所不同。财



政财务审计的主要特点是通过对被审计单位的财务报表及其有关资料的审查和验证,发现财政财务收支中所存在的差错和弊端,验证被审计单位的受托经济责任的履行情况。

2. 财经法纪审计,是指国家审计机关和内部审计机构对被审计单位和个人严重违反国家财经纪律行为所进行的专案审计。它是我国审计监督的一种重要形式。财经法纪审计的目的是保护国家财产的安全和完整,促进廉政建设,维护国家的财经政策和法律法规得以贯彻执行。其主要审计内容包括审查严重侵占国家资财,严重损失浪费,在经济交易中受贿行贿,贪污以及其他严重损害国家和单位经济利益的重大经济案件等。其主要特点是根据群众举报或其他途径,发现线索,对有关单位或当事人的违法违纪行为进行审查,以查清事实并确定问题的性质。财经法纪审计的内容同样也是财政财务收支活动,但其审计的针对性强,属于专案性财政财务审计。

3. 经济效益审计,是指审计机构对被审计单位的财政财务收支及经营管理活动的经济性和效益性所进行的审计。其主要审计内容包括对被审计单位的财政收支、财务收支、固定资产投资、资金使用及其管理活动的经济效益情况以及影响因素、途径所进行的审计。其目的是促进被审计单位提高经济效益,降低经营管理和项目投资的风险。其主要特点是通过对被审计单位生产经营活动的分析评价,发现其经营管理上存在的薄弱环节,提出改进建议,以促进被审计单位挖掘潜力,增收节支,增产节约,降低能耗,提高经济效益。

本书内容以民间审计中的财务报表审计为主。

二、审计的其他分类

除了审计的基本分类外,还可以从其他角度对审计进行分类,包括按审计范围、时间、执行地点等标准的分类。

(一)按审计范围分类

按审计范围的分类可以有两种:

1. 按审计资料涉及的范围分类,可分为全部审计、局部审计。

(1)全部审计,又称全面审计,是指对被审计单位一定期间的财政财务收支及有关经济活动的各个方面所进行的审计。如对企业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利润等进行的审查。

(2)局部审计,又称部分审计,是指对被审计单位一定期间的部分财政财务收支及有关经济活动所进行的审计。如对企业的货币资金、税金、借款等的审查。

2. 按审计项目涉及的范围分类,可分为综合审计、专题审计。

(1)综合审计,是指对被审计单位的若干个审计事项一起进行的审计。如既要对财务收支的情况及有关经济活动的真实性、合法性进行审查,又要对其效益作出评价。

(2)专题审计,又称专项审计,是指对被审计单位的某一特定事项所进行的审计。如预算外资金专项审计、救灾捐赠款专项审计等。



(二)按审计实施时间先后分类

1. 事前审计,是指在被审计单位经济活动发生前所进行的审计。如对财政预算、财务预算的编制、投(筹)资的预测与决策等进行审查。事前审计的主要目的是审查预算、投(筹)资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为国家和企业单位节约资金,避免重大失误或损失,防患于未然。

2. 事中审计,是指对被审计单位在经济活动发生过程中所进行的审计。如对企业费用预算、材料消耗定额、事业单位的经费开支执行过程和大型工程项目的建设过程进行审查。其主要目的是及时发现问题,实施过程控制,保证经济活动的合法性、合理性和有效性。事中审计比较适用于内部审计机构对本单位的经济活动、国家审计机关对国家重大在建项目的审查。

3. 事后审计,是指对被审计单位的经济活动结束后所进行的审计。如财务报表审计、厂长经理离任审计、政府部门领导离任审计、经济效益审计等。

(三)按审计时间是否定期分类

1. 定期审计,是指按照预先规定的时间所进行的审计。如注册会计师对企业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一般在年度终了至财务报表报出前进行审计。政府审计机关对国有企业的年度财务报表每年或每几年轮回审计一次,也属定期审计。

2. 不定期审计,是指未预先规定时间而临时进行的审计。如政府审计机关对群众举报的违法违纪事件的审计;内部审计机构出于某种目的所进行的抽查审计;注册会计师除财务报表审计外的受托审计等均为不定期审计。

(四)按被审计单位的财务报告期间分类

1. 中期审计,是指短于一个完整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进行的审计。如季(月)度、半年度财务报表审计。

2. 年度审计,是指对年度财务报告进行的审计。如对企业年度财务报告的审计。

(五)按审计执行地点分类

1. 就地审计,是指审计人员到被审计单位所在地进行的审计。就地审计是审计监督中广泛使用的一种审计方式,适用于对业务量大的企业单位的审查,如企业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和其他需要进行实地审查方能确定问题性质的审计。

2. 报送审计,又称送达审计,是指被审计单位按照审计机关的要求,将全部被审资料送达审计机关所在地进行审计。一般适用于政府审计机关对规模较小的单位、内部审计机构对基层的审计和其他不需要到被审计单位现场进行的审计。经济效益审计和案情重大的违法违纪审计,不宜采用。

(六)按审计的强制性分类

1. 强制审计,又称法定审计,是指审计机关依法对被审计单位实施强迫性的审计。我国强制审计类型包括:政府审计机关对管辖内或受上级审计机关授权进行的审计,内



部审计机构对本单位及下属单位所进行的审计,民间审计组织接受政府审计机关委托对指定的被审计单位进行的审计。

2. 任意审计,也可称自定审计,是指被审计单位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自定审计组织对其进行的审计。一般指民间审计。如企业根据法规规定,选择某会计师事务所对其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资本验证等即属于任意审计。任意审计是相对于强制审计而言的,被审计单位可以自由选择审计组织对其进行审计,但并非不需要审计。注册会计师依法对公司、国有企业和外商投资企业的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从广义上来说,仍带有强制性。

(七)按审计是否事先通知被审计单位分类

1. 预告审计,也称通知审计,是指审计机构事先将审计的有关事项通知被审计单位的审计。我国政府审计机关的常规审计采用审计通知书的方式,注册会计师审计采用签署审计业务约定书的方式通知被审计单位进行审计,均属于预告审计。预告审计适用于财政财务审计和经济效益审计。

2. 突击审计,是指审计机构事先不通知被审计单位,采取突然到被审计单位或就某个项目临时通知立即进行的审计。一般适用于财经法纪审计,也适用于财政财务审计中的货币资金、有价证券等审计。

(八)按审计的组织方式分类

1. 授权审计,是指上级审计机关将其审计管辖范围内的审计事项,授权下级审计机关进行审计。如省审计厅将某市的省属国有企业授权该市审计局对其进行审计。

2. 委托审计,是指审计机关将其审计范围内的有关审计事项委托给另一审计机构进行审计。如政府审计机关委托某一会计师事务所对某国有企业进行审计,此时,某会计师事务所以委托方的名义对外活动,执行委托方的审计业务规范。

3. 联合审计,是指由两个以上的审计机构共同进行的审计。政府审计机关和会计师事务所均可对被审计单位实施联合审计。

任务三 审计组织与审计人员

审计组织是为了实现审计目标而依法设置的专职机构、配备的人员和授以审计职责权限的有机实体。世界各国的审计组织体系,一般都由政府审计机关、内部审计机构和民间审计组织三种类型构成。我国的审计组织体系,由国家(政府)审计机关、内部审计机构和社会(民间)审计组织三部分构成,各自具有不同的职责权限,共同承担整个社会的审计监督任务,共同构成审计监督体系。本书以注册会计师审计为主线介绍审计业务,本任务介绍社会审计组织与审计人员,有关政府审计机关与内部审计机构及人员的内容在项目十四中介绍。